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銀租賃

CHINA DEVELOPMENT BANK LEASING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6)

終止有關出售四架飛機之買賣協議

茲提述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6月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0日的澄清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向Gresham Aircraft Leasing 1 Limited出售四架飛機(統稱為「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該等公告所指之交易並未於買賣協議指定時間內完成，因此將不會繼續進行。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

董事會認為，終止交易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毅

中國深圳

2022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女士、彭忠先生及黃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英寶先生及楊貴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學定先生、徐進先生及張宪初先生。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a)並非《銀行業條例》涵義內獲授權的機構；(b)未獲授權在香港開展銀行業務／吸收存款業務；及(c)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